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的电工电子实验实训部设备购置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PLC可编程控制综合实验系统、精密裁板机、数控铣雕一体机等实验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陕西守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396.09万元（大写：叁佰玖拾陆万零玖佰元），资产总额为685.04万元（大写：陆佰捌拾伍万零肆佰元），属于微型企业；

2. PLC可编程控制综合实验系统、精密裁板机、数控铣雕一体机等实验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科瑞特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600万元（大写：陆佰万元），资产总额为800万元（大写：捌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PLC可编程控制综合实验系统、精密裁板机、数控铣雕一体机等实验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飞利浦（海阳）电子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400万元（大写：肆佰万元），资产总额为420万元（大写：肆佰贰拾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守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2月29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